

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

有關發展及推行資歷架構的進度報告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介發展及推行資歷架構的最新情況。

背景

2. 政府於 2004 年公布設立一個資歷架構，作為推動終身學習的平台，藉此提升勞動人口的整體競爭力。資歷架構是一個七級的資歷制度，涵蓋學術、職業和持續教育界別的資歷。所有獲資歷架構認可的資歷都已通過質素保證。

3. 自 2004 年後，教育局一直與有關各方(包括僱主、僱員、工會、專業團體、教育及培訓機構)緊密合作，共同建立資歷架構的基礎建設。《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》(第 592 章)(“評審條例”)於 2008 年 5 月 5 日全面生效，為資歷架構下的質素保證機制提供了法律框架。資歷架構亦於同日正式推出。

資歷架構的最新發展

質素保證機制

4. 根據評審條例，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(評審局)獲指定為評審當局，負責確保學術和職業資歷及其相關課程的質素。為履行新增職責，評審局已重組架構，並制訂新的營運模式，包括評審方式及程序，以配合資歷架構的要求及標準。這些營運模式已分階段推出，包括為處理大量評審申請而新設計的“群集評審方式”。評審局會根據所得經驗和培訓機構的意見，不斷檢討及改進這些模式。

5. 資歷架構下質素保證機制的其中一環，是由教育局局長委任上訴委員會，處理因不服評審局的評審決定而提出的上訴。此外，規則委員會亦已成立，並已舉行會議，制訂規則以規管上訴的實施和程序。上訴委員會至今收到一個上訴個案，但該個案其後已被上訴人撤回。

資歷名冊

6. 資歷名冊於評審條例生效後設立。資歷名冊是一個網上中央資料庫，載錄已通過質素保證並獲資歷架構認可的資歷和相關的課程資料。截至 2009 年 6 月底，資歷名冊上登記有約 5,600 個學術和職業資歷，有關資歷的分類細項見附件。資歷名冊的點擊率已達 204,000 人次，顯示越來越多有志進修的人認識和經常使用資歷名冊。為鼓勵培訓機構把資歷登記在資歷名冊上，我們亦已推出資歷名冊登記費用津貼計劃。

行業主導的發展

7. 為確保教育及培訓課程能切合行業的人力需求，我們協助各行業成立行業培訓諮詢委員會(諮委會)，負責制訂行業的《能力標準說明》。《能力標準說明》列明有關行業的從業員在不同範疇所需具備的技能、知識和成效標準，同時提供一個基礎，以便培訓機構設計符合業界需求的培訓課程。

8. 至今，我們已為 12 個行業¹成立了諮委會；這些行業的僱員超過 76 萬名(約佔勞動人口的 20%)。在這 12 個諮委會中，8 個已經制訂《能力標準說明》，另外兩個諮委會亦已備妥《能力標準說明》的擬稿，並正廣泛諮詢業界意見。至於餘下兩個諮委會，草擬《能力標準說明》的工作亦快將完成。

9. 截至 2009 年 6 月底，培訓機構按照已制訂的《能力標準說明》開辦逾 100 個課程。報讀這些能力標準說明為本課程

¹ 印刷及出版業、鐘錶業、中式飲食業、美髮業、物業管理業、機電業、珠寶業、美容業、物流業、汽車業、資訊科技及通訊業和銀行業。

的學員逾 5,000 名，他們對於課程的內容是否符合實際工作需要，令他們可以學以致用，普遍給予正面評價。

10. 我們會繼續接觸僱主、僱員、專業團體及其他相關人士，以期為其他行業成立更多諮委會。

過往資歷認可機制

11. 為鼓勵和促進僱員持續進修，我們發展了過往資歷認可機制，正式確認僱員在工作上獲取的知識、技能和經驗。過往資歷認可機制由 2008 年 6 月起，以試點形式，在三個行業²運作，為期兩年。我們徵詢相關諮委會的意見後，已委任職業訓練局為三個行業擔任過往資歷認可評估機構。

12. 我們最近就過往資歷認可機制的實施情況進行了中期檢討。截至 2009 年 6 月底，評估機構一共收到約 800 份評估申請，涉及不同資歷級別的 2,300 個能力單元組合。大部分申請人(逾 90%)都成功地通過評估測試，並獲頒資歷證明書，確認所具備的能力。如申請人不能通過評估測試，而希望再進行測試，評估機構會提供免費輔導服務，為再測試作好準備。

13. 申請人的回應顯示，過往資歷認可機制整體上運作有效，評估程序亦大致公平暢順。持份者的諮詢亦顯示在過渡期³的較後部分將會有較高的參與率。

14. 我們會繼續監察和檢討試行計劃的成效。同時，我們亦正進行諮詢有關團體，關於擴大過往資歷認可機制的範圍，涵蓋其他已完成制訂《能力標準說明》並準備為僱員實施該機制的行業。我們將繼續與諮委會成員(包括商會、工會、僱主、僱員和其他相關人士)舉行簡介會，講解過往資歷認可機

² 鐘錶業、美髮業和印刷及出版業

³ 過往資歷認可機制在每個行業設立一個五年的過渡期。在過渡期內，僱員可以年資確認資歷架構 1 至 3 級的資歷，無需進行評估。

制的目的和程序。我們亦會徵詢諮委會意見，考慮在相關行業內設立多於一個評估機構的需要。

資歷架構支援計劃

15. 為支持資歷架構的推行，我們已推出數個財政支援計劃，包括培訓機構的評審資助、資歷名冊登記費用津貼、給予過往資歷認可機制的評估機構的評審及開展工作資助，以及向僱員發還過往資歷認可機制的評估費用。截至 2009 年 6 月底，共有 168 所培訓機構申請資助，用以評審約 2,600 項資歷，以及把這些資歷登記在資歷名冊上。合資格獲發資歷名冊登記津貼的資歷共有約 3,700 項。至今，根據這些財政支援計劃發放給合資格培訓機構的款項合共約 700 萬元。我們預計，當培訓機構就提交課程給評審局評審的工作預備妥當，申請數目便會增加。

宣傳和推廣

16. 為提升大眾市民對資歷架構的認識，我們已經透過不同渠道和媒介宣傳資歷架構。這些活動包括在電視和公共交通工具播放政府宣傳短片、在港鐵站和大型商場舉辦展覽會和巡迴展覽、接受報章和電台訪問、在教育資訊博覽會舉辦講座、設立資歷架構網站等。在 2009 年起，我們推行推廣計劃，加強宣傳。我們為學界舉辦逾 20 個資歷架構講座和研討會，並為業界從業員舉辦逾 130 個講座／研討會。我們計劃在未來數年會進一步加強宣傳工作。

未來路向

17. 資歷架構在 2008 年 5 月開始實施，現時仍處於起步階段。我們會監察資歷架構下各個制度和計劃的成效，並會視乎情況，考慮加以調整，以期更有效地支援資歷架構的發展。我們會繼續以平穩及循序漸進方式推行資歷架構，並會把重點放在已成立諮委會的行業，為資歷架構的進一步發展奠定穩固的基礎。我們亦時刻緊記與不同界別的持份者保持緊密合作的重要性。

18. 請委員知悉本文件有關發展和推行資歷架構的最新情況。我們日後會繼續向人力事務委員會匯報進展。

教育局
二零零九年七月

已登記於資歷名冊的資歷細目

(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)

	類別	資歷數量
1	經大學及其他具自行評審資格院校頒授的資歷	1,982
2	非具自行評審資格院校頒授的資歷	3,462
3	過往資歷認可機制的資歷	125
	總數	5,569